



這篇 寫在日落之前

今年年初，在一場關於雜誌的演講中，我問了講者一個問題：「雜誌在現今這個年代，是興起嗎？還是越來越沒落？」講者揮了揮手中的某本刊物，笑著對我說：「當然是越發蓬勃啊，到書店舉目可見，越來越多樣化的刊物發行著。」當下，我無法駁回什麼，只是覺得，事實不該是如此簡單。確實，去書店走一遭，商業娛樂雜誌琳琅滿目，也有越來越多獨立工作室的小品刊物發行著，設計感十足，內容也不顯單調。

但雜誌，我覺得，總是落寞的。

對這一塊熱衷且致力於辦刊物的人們，我相信沒有少過，但閱讀群，好像一直很稀少。網路社交的日益盛行，有多少人願意買本雜誌，找個舒適的座椅，坐下，悠閒品嚐。還是依舊是，在人群來往間，低著頭，滑呀滑。然後總是這樣，不斷有人往裡面跳，時不時的激起一些火花。這種熱情，很重要，卻很寂寞。

在校園辦刊物也是一樣的，校刊可以長存，但沒人喜歡辦，覺得受制於校方。跳出來寫，又會載浮載沉，寫完一本不知道下一本在哪。但我們應該抱持的態度，就應如seNse雜誌創辦人說的，媒體行社團，不是生死交替，是不時奮起。當初大一進到社團的時候，正值轉型，在電影與雜誌中徘徊不定。等了兩

年，也想了兩年，於是在今年，毅然決然帶大家一起找回這本雜誌。現在不寫，這東西在這間學校，就真的會消失。這是我認為，很重要的東西。

那麼我們又應該用什麼姿態，來寫這本雜誌。人們書寫的習慣正在轉變，當手寫文字逐漸沒落，電腦書寫引發了轉型變革。我們漸漸習慣，以口語入文，當書寫口語化，是好是壞，我覺得不必過早下定論。幾年前開始，國、高中老師不斷抱怨著，學生作文能力低落。這種情形，跟語文文化能力沒有直接關係，而是跟社交方式的轉變有關。從即時通、msn，到FB，我們一直在做的一件事情，就是用書寫文字聊天。當我們習慣用書寫文字來聊天，要提筆寫作時，這種思維慣性會被代入，寫作，也正在改變著。那麼對於雜誌，我們又該如何斟酌文字。

編寫這本雜誌的專欄和編輯群們，包括我，對於寫雜誌，大部分都是第一次嘗試，文字是稍顯生澀稚嫩的，但幸許我們可以稱之為，青春。對於編輯交來的稿件，老實說，我也給不了什麼很實質的建議，多半是討論內容，潤飾一下文字而已。對於這本雜誌可以進入生產製作階段，我是非常興奮的，那代表的是，對於周遭事務，杏園，依舊是充滿敏銳度的。雖然人手不多，但大家有志一同，是讓人欣慰的，有些東西，一旦錯過，我想就很難找回來了。■